

致: 發展局規劃組
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西翼 17 樓

傳真: 2868 4530

法藏寺
九龍慈雲山沙田坳道 175 號

地契條款中並無清楚列出可用作骨灰龕的樓面面積，本寺並不同意列載於私營骨灰龕資料(第二部分)內第六欄的土地/契約資料。

儘管如此，本寺認同新的骨灰位需得到相關政策局 / 政府部門的支持，並已於 2012 年 9 月委託顧問向城規會提出增加骨灰位的申請。

待取得城市規劃委員會的許可，本寺希望相關政策局 / 政府部門能考慮及體恤本寺的處境，早日將本寺列入第一部分。

法藏寺

2013-9-18